



第二十二課 不信有理？(Thumos 怒氣)

和合本：路加福音四 22-30

「²²眾人都稱讚他，並希奇他口中所出的恩言；又說：「這不是約瑟的兒子嗎？」²³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必引這俗語向我說：『醫生，你醫治自己吧！我們聽見你在迦百農所行的事，也當行在你自己家鄉裏。』」²⁴又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沒有先知在自己家鄉被人悅納的。²⁵我對你們說實話，當以利亞的時候，天閉塞了三年零六個月，遍地有大饑荒，那時，以色列中有許多寡婦，²⁶以利亞並沒有奉差往她們一個人那裏去，只奉差往西頓的撒勒法一個寡婦那裏去。²⁷先知以利沙的時候，以色列中有許多長大痲瘋的，但內中除了敘利亞國的乃縵，沒有一個得潔淨的。」²⁸會堂裏的人聽見這話，都怒氣滿胸，²⁹就起來攆他出城（他們的城造在山上）；他們帶他到山崖，要把他推下去。³⁰他卻從他們中間直行，過去了。」

全球大零售商 Walmart 是一個傳奇性的故事。創始人 Sam Walton 在 1962 年於肯瓦斯州的 Rogers 創立這公司，時到今天，共有 6500 間店，雇員有 200 多萬人，遍佈全球，每年顧客達 179,000,000 人，營業額更是一個驚人的數字，它曾在一日之內，買出了 HP400,000 台電腦，每年有 2.3billion 噸貨物經 Walmart 售出。為什麼 Walmart 會如此成功呢？它憑著什麼實力影響整個世界的零售業？Thomas Friedman 在他那本 The World Is Flat 一書中，列出了四大原因：

- ⊕ 資訊
- ⊕ 研究
- ⊕ 系統
- ⊕ 監管

Walmart 利用高科技的技術，全球採購至平至靚的貨品，並且直接與製造商直接大量訂購。雖然 Walmart 本身並沒有設立一間廠，也沒有聘用任何一個工廠工人，但卻能把成本大大的減低，推出較廉的貨品，增加他們的營業額，Walmart 第二個重點是把這些製成品，運到美國肯瓦斯州的大滙點(Distribution Center)。同樣的經過精密的設計，把這些製成品有秩序地，有系統地運到 6500 商店中，他們通過數據，得悉每一個地方商店所需的是什麼貨品，數量又有多少，不多也不少地運到各地出售，這是一個非常精密的系統，務使運輸順暢、便宜、快捷、有效，並且大大的減低成本。其三，他們又監管各地市場，搜集資訊，準確的預測每一個商店在什麼時間售出最多的是什麼產品，既沒有屯積，也沒有缺貨，既收效，亦省卻許多人力、物力和財力，再加上他們強調顧客至上的價值觀，促使 Walmart 佔據了整個世界的零售市場！

當我看到 Walmart 的故事，我不禁問：教會的福音事工可否從 Walmart 的成功例子作個借鏡？當然，我並不贊成把教會商業化，視信徒為顧客；視福音為推售的產品。但至少我們可以考慮教會在傳福音的事工上有沒有一些的策略，所謂新酒舊瓶。我們的福音是不變的，但我們所採用傳福音的策略是可以變的，這豈不是事半功倍，我們首先要了解為什麼我們社區的人士，對教會不感興趣，為什麼這麼多年青人一入大學就離開教會？他們的不信是有沒有理由的呢？所謂知己知彼，百戰百勝，我們要明白他們的需要，才能有效地把福音傳給他們。路加福音四 22-30 是一段非常有趣的經文，耶穌在自己的家鄉傳道，卻不受歡迎，這些人的不信，有沒有理由呢？若了解，對我們傳福音的策略是大有幫助的！

(一) 矛盾的回應(v.22)

「眾人都稱讚他，並希奇他口中所出的恩言；又說：「這不是約瑟的兒子嗎？」」

路加第四章講到耶穌回到他長大的地方一拿撒勒，並在會堂裏講道。講完了，路加就這樣描述



眾人的反應。「眾人都稱讚他，並希奇他口中所出的恩言。」但同時他們又質疑說：「這不是約瑟的兒子嗎？」

頭一個反應是非常正面的，他們稱讚祂，又希奇祂口中的恩言。第二個反應卻是負面的，內中充滿不信、鄙視和疑惑：「祂不是約瑟的兒子嗎？」

為什麼在同一時間內，竟會有這兩種幾乎完全相反的回應呢？首先，無可否認，他們不是嫌耶穌的講道不夠說服力、不夠勁，所以他們都以此而稱讚祂。「希奇」一字，希臘文 *ektaumazon* 可解作「羨慕」「欣賞」，然而，這並不是說他們便因此而信祂。事實上，一篇強而有力的道，並不保證聽道的人一定會折服和相信。

他們之所以如此鄙視、懷疑，是因為他們問：「這不是約瑟的兒子嗎？」從文法的結構來說，這是一個自問自答的問題(Rhetorical question)，語氣是充滿鄙視懷疑和不信，因為他們都認識約瑟一家，是平凡人家，怎會是彌賽亞呢？

中國人何嘗不是如此呢？我們都看重人的出處、背景。若你的出身背景不佳，就要是你多有才幹，也不為人賞識，因為在他們的心目中，一早已判定了平凡的約瑟一家，怎會有一個是彌賽亞呢？所以馬可福音六 3 有這樣的話：「這不是那木匠嗎？不是馬利亞的兒子，雅各、約西、猶大、西門的長兄嗎？他妹妹們不也是在我們這裏嗎？他們就厭棄祂。」

所以，如果我們都戴上這副有色眼鏡，無論我們看到和聽到是如何有道理的福音，我們仍是不信，因為世界的神弄瞎了我們的心眼。

(二) 拿出證據來(v.23)

「耶穌對他們說：『你們必引這俗語向我說：『醫生，你醫治自己吧！我們聽見你在迦百農所行的事，也當行在你自己家鄉裏』。』」

耶穌看到他們心中的盲點和不信，就引用了一句俗語，一語道破他們的問題，這裏所謂「俗語」，原文是 *parabole, parabole* 這個希臘文，可譯為「成語」箴言(verb)或比喻(parable)。很明顯，這裏是指當時流行的成語，中文譯為「俗語」並非指俗鄙的言詞，而是指「通俗」的意思。

這是一句怎麼樣的俗語呢？「醫生，你醫你自己吧！」是什麼意思呢？有些釋經家以為；因耶穌在外地行了許多神蹟，醫好了許多人，他們就譏笑耶穌說：「醫生，你在地醫好了這麼多人，為什麼不在你的家鄉醫好你的鄉親父老呢？如此，我們就必信你了！」但這樣的解釋顯然這是不對的。因為這俗語並不是說：「醫好你的鄉親父老吧？」而是說：「醫好你自己吧！」「自己」一字是單數的，顯然不只指在耶穌鄉下的鄉親父老！其實，這些百姓是要求耶穌拿出實證來，證明祂就是那位彌賽亞！所以，當耶穌引用完這俗語後，就解釋說：「我們聽見你在迦百農所行的事，也當行在你自己家鄉裏！」意思是：我們聽見你說：「在迦百農行了許多神蹟，你若想我們信你，就在我們家鄉行些神蹟來看，我們便信你了！」

表面看來，這似乎是有點道理，他們之所以不信，是因為他們沒有親眼看到耶穌行神蹟，而只是「聽聞」吧了！這就好像今天有些人不信耶穌，並說：「若耶穌在我眼前行些神蹟，我們就會信他了！」我想，這是不對的。事實上，不少人看過耶穌行神蹟，他們還是不信，正如在路

加福音十六 19-31 中，耶穌講了一個財主與拉撒路的比喻。死了的財主要求在天上的亞伯拉罕差遣死了的拉撒路，回到人間，告訴他未信主的兄弟快些信主，不要步他的後塵，死後在陰間受苦，亞伯拉罕回答說：「他們有摩西和先知的話可以聽從.....若不聽從摩西和先知的話，就是有一個從死裏復活的，他們也不聽勸。」「信是所見之事的實底，未見之事的確據。」(希伯來書十一 1)我們不信，不只因為沒有看見，而是心裏被世界的神弄瞎了，我們的眼睛，帶著有色眼鏡看，這又怎會相信呢？

(三) 先知不在自己家鄉被接納(v.24-27)

「又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沒有先知在自己家鄉被人悅納的。我對你們說實話，當以利亞的時候，天閉塞了三年零六個月，遍地有大饑荒，那時，以色列中有許多寡婦，以利亞並沒有奉差往她們一個人那裏去，只奉差往西頓的撒勒法一個寡婦那裏去。先知以利沙的時候，以色列中有許多長大痲瘋的，但內中除了敘利亞國的乃縵，沒有一個得潔淨的。」」

在此，耶穌引用兩個歷史人物以利亞和以利沙作為例子，說明先知在自己的家鄉不為人接納，在以利亞時代，整個地區暴發出飢荒，神卻差遣以利亞先知到一個外邦寡婦那裏，神不是使用一個猶太人，而是一個外邦人，也不是什麼富貴人家，而是一個窮寡婦那裏，在以利沙時代，以色列有許多痲瘋病人，唯有外邦人敘利亞的乃縵才得到醫治。我們留意「奉差遣」「蒙醫治」等字，全是被動式的，耶穌強調這都是神的恩典和作為，耶穌更強調「沒有一個猶太人」得醫治。這是什麼意思呢？耶穌說：「沒有先知在自己家鄉被人接納。」人有一大弱點，我們往往不懂得珍惜及欣賞眼前的東西，我們更不覺得這是寶貴。就如這些拿撒勒人，他們心底裏說：「耶穌是我們家鄉的，我認識祂的父母，沒有什麼特別之處，只不過是凡人吧了，怎麼會是彌賽亞呢？」這種高傲的態度，就成為他們不信的絆腳石。

(四) 不能面對自己的真面目(v. 28-30)

「會堂裏的人聽見這話，都怒氣滿胸，就起來攆他出城(他們的城造在山上)；他們帶他到山崖，要把他推下去。他卻從他們中間直行，過去了。」

這是一段非常古怪的聖經，這些猶太人聽到耶穌這番話，不但沒有相信，更是怒氣滿胸，甚至要採用暴力，欲置耶穌於死地！為什麼他們會如此反應呢？我們要留意「怒氣滿胸」這個字，希臘文 **thumos** 在新約聖經出現過 18 次，可解作「怒氣滿胸」(**furious**)，暴發怒氣(**outburst of anger**)，極度憤怒(**filled with rage**)，原文希臘文有二個字可譯作「怒氣」，一是 **thumos**，另一個是 **orge**，**thumos** 是暴發的，火滾的，而 **orge** 是慢熱的，長久的，甚至是隱藏的。

我想他們之所以如此反應，是因為耶穌揭開了他們的廬山真面目。耶穌提到兩件事，都是猶太人歷史的事實，鐵證如山，無可否認。以利亞的確是寄居在一個外邦人寡婦家中，以利沙的確是醫好乃縵，他是一個外邦人，而且是唯一的一個痲瘋病人得醫治。猶太人輕視外邦人，以為自己是神的選民，但這兩件事卻與他們的想法相反，他們既不能否認，但又不能接受自己真是如此的面目。於是就動粗、發怒，甚至想置耶穌於死地！

為什麼他們不但不信，而且更用暴力去消滅耶穌呢？歷史豈不是告訴我們，這些事不住在歷史重演。但他們卻不得逞，昔日的羅馬政府不能，今日任何一個國家也不能，正如 v.30 告訴我們：「耶穌卻從他們中間直行，過去了！」



默想

- (1) 為什麼那些拿撒人明知耶穌所傳的是恩言，他們還是不信呢？
- (2) 為什麼他們不但不信，更想用暴力置耶穌於死地？為什麼他們竟會如此暴力呢？
- (3) 在歷史中，為什麼有不少政權，人民都是如此對待耶穌(基督教及基督教徒)？
- (4) 明白了拿撒勒人不信的原因，這對我們傳福音的策略有沒有幫助呢？

